

2024年度
镇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决算

二〇二五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镇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镇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镇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的主要职能是：

(一)负责全县市场综合监督管理。组织实施市场监督管理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制定有关政策性措施、标准，组织实施质量强县战略、食品安全战略、标准化战略、知识产权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规划，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二)负责全县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负责全县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工作。建立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三)负责监督指导、统筹协调全县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负责全县市场监管综合执法队伍建设，推动实行统一的市场监管。对市场主体准入、生产、经营、交易中的有关违法行为和案件进行查处和指导，组织查处督办辖区内大案要案和疑难案件。规范全县市场监管行政执法行为。

(四)负责全县反垄断统一执法。统筹推进竞争政策实施，指导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根据委托，承担反垄断执法调查工作。

(五)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组织查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商标专利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行为。组织全县价格监督检查工作，规范市场明码标价行为。依法实施合同行政监督管理，负责管理动产抵押物登记，监督管理拍卖行为，依法查

处合同欺诈等违法行为。指导全县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承担依法查处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拟定全县消费者权益保护的具体措施，指导县消费者协会开展消费维权工作。

(六)负责全县宏观质量管理。组织实施质量发展的制度措施。统筹全县质量基础设施建设与应用，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制度，组织或参与重大产品质量事故调查，组织实施缺陷产品召回制度，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

(七)负责全县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负责统一组织全县生产流通领域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控和监督抽查工作。组织实施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负责全县工业产品生产许可管理工作。负责全县纤维质量监督工作。

(八)负责全县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

(九)负责全县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组织拟订全县食品安全政策性措施并组织实施。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组织指导重大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建立健全食品安全重要信息直报制度。

(十)负责全县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建立覆盖全县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推动建立食品生产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的机制，指导企业建立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组织开展全县食品及相关产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组织实施县级食品经营许可和

“三小”行业登记备案。

(十一)负责全县药品零售、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经营使用环节安全监督管理。贯彻执行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法律法规。贯彻执行鼓励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新技术新产品的管理与服务政策。

(十二)监督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标准和分类管理制度。配合实施中药品种保护制度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

(十三)负责组织实施全县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督检查。依法查处药品零售、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经营使用环节的违法行为。配合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质量抽查检验。监督实施问题产品召回和处置。监督和指导实施药品、医疗器械的经营、使用质量管理规范。

(十四)组织开展全县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和化妆品不良反应的监测、评价和处置工作。依法承担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风险监测、应急管理工作。

(十五)负责统一管理全县计量工作。推行法定计量单位和国家计量制度，管理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和比对工作。规范、监督商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

(十六)负责统一管理全县标准化工作。组织实施标准化法律法规。依法承担地方标准组织制定工作。依据法定职责，对标准的制定进行指导和监督，对标准的实施进行监督检查，管理团体标准企业产品与服务标准自我声明公开工作。管理全县商品条码工作。

(十七)负责统一管理全县检验检测工作。组织实施检验检测法律法规、政策、工作制度，推进检验检测机构改革，规范检验

检测市场，完善检验检测体系，指导协调检验检测行业发展。

(十八)负责统一管理、监督和综合协调全县认证认可工作。组织实施国家统一的认证认可和合格评定监督管理制度。

(十九)负责全县知识产权监督管理和保护运用。组织实施知识产权创造、保护、运用和交易运营的政策、规划。

二、机构设置

镇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内设20个股室：办公室、人事教育股、财务审计股、法规与执法稽查股、行政审批服务股、信用监督管理股、市场规范监督管理股、价格监督检查与反不正当竞争股、广告与网络监管管理股、食品安全协调与抽检监测股、食品生产流通安全监督管理股、餐饮食品安全监督管理股、药品医疗器械监督管理股、化妆品监督管理股、标准化与质量发展股、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股、特种设备安全监察股、认证与计量监督管理股、知识产权保护股、机关党委。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镇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决算包括：镇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决算。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镇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934.6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3,149.1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12.8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59.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13.2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934.67	本年支出合计	58	3,934.6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与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3,934.67	总计	62	3,934.6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決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镇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934.67	3,934.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49.16	3,149.1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3,149.16	3,149.1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01	行政运行	2,687.45	2,687.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3.98	113.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64.70	64.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12	药品事务	19.30	19.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38.75	38.7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50	事业运行	69.81	69.8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35.17	135.1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2.86	412.8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6.48	336.4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6.48	336.4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76.39	76.3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76.39	76.3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9.40	159.4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9.40	159.4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0.84	150.8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8.56	8.5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3.24	213.2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3.24	213.2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3.24	213.2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決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镇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934.67	3,542.77	391.9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49.16	2,757.26	391.90	0.00	0.00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3,149.16	2,757.26	391.90	0.00	0.00	0.00
2013801	行政运行	2,687.45	2,687.45	0.00	0.00	0.00	0.00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3.98	0.00	113.98	0.00	0.00	0.0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64.70	0.00	64.70	0.00	0.00	0.00
2013812	药品事务	19.30	0.00	19.30	0.00	0.00	0.00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38.75	0.00	38.75	0.00	0.00	0.00
2013850	事业运行	69.81	69.81	0.00	0.00	0.00	0.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35.17	0.00	135.17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2.86	412.86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6.48	336.48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6.48	336.48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76.39	76.39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76.39	76.39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9.40	159.4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9.40	159.4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0.84	150.84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8.56	8.56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3.24	213.24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3.24	213.24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3.24	213.24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镇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934.6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3,149.16	3,149.16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12.86	412.86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59.40	159.4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13.24	213.24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934.67	本年支出合计	59	3,934.67	3,934.67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3,934.67	总计	64	3,934.67	3,934.67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镇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28.0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5.2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955.34	30201	办公费	40.9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84.72	30202	印刷费	12.53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249.09	30203	咨询费	1.70	310	资本性支出	3.04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9.78	30205	水费	1.2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36.48	30206	电费	18.8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10.5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7.92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92	30209	物业管理费	2.54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56	30211	差旅费	9.33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13.2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4.15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6.4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76.39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60.01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0.86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08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16.65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7.5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8.41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97			
	人员经费合计	3,264.44					公用经费合计	278.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镇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镇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均为3,934.67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74.53万元，增长1.93%，主要原因是：专项经费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合计3,934.6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934.67万元，占10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合计3,934.6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542.77万元，占90.04%；项目支出391.90万元，占9.9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3,934.67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110.20万元，增长2.88%，主要原因是：专项经费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934.67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10.20万元，增长2.88%，主要原因是：专项经费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934.6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3,149.16万元，占80.0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412.86万元，占10.49%；卫生健康（类）支出159.40万元，占4.05%；住房保障（类）支出213.24万元，占5.42%。（金额单位转换时，存在尾数误差。）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3,546.53万元，支出决算为3,934.6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0.94%。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2752.75万元，支出决算为2,687.4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6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支出减少。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205.01万元，支出决算为113.9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5.5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减少。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秩序执法（项）。年初预算为20.00万元，支出决算为64.7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23.5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市场秩序执法专项经费结转在2024年支出。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药品事务（项）。年初预算为15.70万元，支出决算为19.3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2.9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药品事务专项经费结转在2024年支出。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安

全监管（项）。年初预算为20.00万元，支出决算为2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食品安全监管（项）。年初预算为10.00万元，支出决算为38.7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87.5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省转移支付食品安全监管经费。

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26.81万元，支出决算为69.8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60.3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事业运行经费增加。

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35.17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加油机税控设备等经费在本年调剂支出。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49.65万元，支出决算为336.4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4.7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增加。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10.31万元，支出决算为76.3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40.9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抚恤金增加。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41.26万元，支出决算为150.8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65.5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人员医疗费增加。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7.80万元，支出决算为8.5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9.7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事业人员医疗经费增加。

1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187.24万元，支出决算为213.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3.8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542.77万元，其中：人员经费3,264.4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抚恤金、生活补助；公用经费278.3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我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32.71万元，支出决算为32.7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27.7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占84.7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5.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占15.29%。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 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预算为27.71万元，支出决算为27.7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万元，购置车辆0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27.71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运行支出为55.14万元。主要用于主要用于车辆维修及车辆燃油费及车辆保险费用支出。2024年期末，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6辆。

3. 公务接待费 预算为5.00万元，支出决算为5.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万元。2024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5.00万元，主要用于主要用于兄弟单位及上级单位交流和指导工作。2024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98个、来宾971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为278.32万元，与上年度相比，减少5.64万元，下降1.99%，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办公经费。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4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26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

0辆、执法执勤用车17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3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6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临时执法检查用车；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我部门严格按照《中共河南省委省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豫发【2019】10号）、《镇平县预算项目政策事前绩效评估管理办法》、《镇平县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镇平县预算绩效运行监控管理办法》、《镇平县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等规定，依托预算管理一体化信息平台，实现了所有预算项目纳入预算绩效管理全过程管理。

一是事前绩效评估：在编制预算时，对本部门新出台重大政策、项目共16个项目开展了事前绩效评估，涉及金额381.55万元，评估结果作为申请预算的必备要件。

二是绩效目标管理：按照“谁申请资金，谁编制目标”的原则，对本部门共有16个项目，涉及金额381.55万元，按要求全部编制了绩效目标，同时按部门职能及年度工作计划，编制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并按照信息公开要求，及时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三是绩效监控：2024年8月份组织对本部门所有项目（政策）以及部门整体支出资金的“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及“预算执行进度”进行了“双监控”，涉及9个项目，1-7月份预算执行数246万元，执行率6.34%。

四是绩效自评：组织本部门对所有预算项目（政策）及部门整体资金开展了绩效自评，共自评16个项目，涉及金额381.55万元。

五是部门评价：本部门选取0个项目，涉及金额0万元，作为本年度部门重点评价项目，对项目实施过程中的资金管理、组织管理、完成进度及综合效益情况进行了客观全面的评价，共发现问题0条，针对性提出建议0条。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4年对本部门16个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其中：评价等级为“优”的项目16个，评价等级为“良”的项目0个，评价等级为“中”的项目0个，评价等级为“差”的项目0个。具体情况如下：

我部门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1）2022年基层建设补助资金（豫财行（2022）38号文件）得分90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项目资金拨付与项目实施进度有一定的偏差。存在的原因：该项目预算资金拨付在本年度未拨付，项目实施与拨付款项时间不配套。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预算管理，加快项目实施进度，多与财政沟通，做到在既定时间内发挥效益最大化。（2）2023年度考核奖励金得分90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项目资金拨付与项目实施进度有一定的偏差。存在的原因：该项目预算资金未在本年度拨付，项目实施与拨付款项时间不配套。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预算管理，加快项目实施进度，多与财政沟通，做到在既定时间内发挥效益最大化。（3）2024年打击传销规范直销及侵权假冒商品销毁专项经费得分90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项目资金拨付与项目实施进度有一定的偏差。存在的原因：该项目预

算资金拨付在本年度未拨付，项目实施与拨付款项时间不配套。

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预算管理，加快项目实施进度，多与财政沟通，做到在既定时间内发挥效益最大化。（4）2024年基层建设补助经费（豫财行（2024）24号）得分90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项目资金拨付与项目实施进度有一定的偏差。存在的原因：该项目年初预算资金拨付要到年中，项目实施与拨付款项时间不配套。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预算管理，加快项目实施进度，多与财政沟通，做到在既定时间内发挥效益最大化。（5）2024年计量、质量鉴定及特种设备安全监管专项经费得分90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项目资金拨付与项目实施进度有一定的偏差。存在的原因：该项目年初预算资金拨付要到年中，项目实施与拨付款项时间不配套。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预算管理，加快项目实施进度，多与财政沟通，做到在既定时间内发挥效益最大化。（6）2024年加油站数据管理云平台系统建设经费得分90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项目资金拨付与项目实施进度有一定的偏差。存在的原因：该项目预算资金拨付在年中拨付，项目实施与拨付款项时间不配套。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预算管理，加快项目实施进度，多与财政沟通，做到在既定时间内发挥效益最大化。（7）2024年全县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专项经费得分90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项目资金拨付与项目实施进度有一定的偏差。存在的原因：该项目年初预算资金拨付要到年中，项目实施与拨付款项时间不配套。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预算管理，加快项目实施进度，多与财政沟通，做到在既定时间内发挥效益最大化。（8）2024年省级市场监管服务专项资金（豫财行（2024）24号）得分90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项目资金拨付

与项目实施进度有一定的偏差。存在的原因：该项目年初预算资金拨付要到年中，项目实施与拨付款项时间不配套。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预算管理，加快项目实施进度，多与财政沟通，做到在既定时间内发挥效益最大化。（9）2024年省级药品监管专项资金（豫财行（2024）26号）得分90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项目资金拨付与项目实施进度有一定的偏差。存在的原因：本年度项目实施较早，资金要到年中才能拨付到位，影响了项目的实施。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预算管理，与财政部门沟通协调，使资金拨付与项目实施同步。（10）2024年中央食品监管补助资金（豫财行（2024）57号）得分90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项目资金拨付与项目实施进度有一定的偏差。存在的原因：该项目年初预算资金拨付要到年中，项目实施与拨付款项时间不配套。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预算管理，加快项目实施进度，多与财政沟通，做到在既定时间内发挥效益最大化。（11）2024年中央药品监管补助资金（豫财行（2024）56号）得分90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项目资金拨付与项目实施进度有一定的偏差。存在的原因：该项目年初预算资金拨付要到年中，项目实施与拨付款项时间不配套。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预算管理，加快项目实施进度，多与财政沟通，做到在既定时间内发挥效益最大化。（12）2024年中央药品监管补助资金（豫财行（2023）167号）自评得分90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项目资金拨付与项目实施进度有一定的偏差。存在的原因：该项目年初预算资金拨付要到年中，项目实施与拨付款项时间不配套。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预算管理，加快项目实施进度，多与财政沟通，做到在既定时间内发挥效益最大化。（13）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县工作经费自评得分

90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项目资金拨付与项目实施进度有一定的偏差。存在的原因：该项目年初预算资金拨付要到年中，项目实施与拨付款项时间不配套。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预算管理，加快项目实施进度，多与财政沟通，做到在既定时间内发挥效益最大化。（14）工作性项目经费得分90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与既定目标有偏差，主要原因是资金拨付与项目实施不同步。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预算管理，使工作完成率与预算目标同步。（15）执法服装购置款得分90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项目资金拨付与项目实施进度有一定的偏差。存在的原因：该项目年初预算资金拨付要到年中，项目实施与拨付款项时间不配套。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预算管理，加快项目实施进度，多与财政沟通，做到在既定时间内发挥效益最大化。（16）制服购置专项经费得分90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项目资金拨付与常态化监管工作不同步。存在的原因：该项目列入年初预算，但是资金基本上要到年中才能拨付。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与财政部门沟通，做到在年度时间内实现监管全覆盖。

（三）部门评价结果。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见“第五部分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二、支出科目

（一）、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四）、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五）、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秩序执法（项）：反映反垄断、价格监督、反不正当竞争、规范直销与打击传销、网络交易监管、广告监管、消费者权益保护、综合执法等市场秩序执法专项工作支出。

（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药品事务（项）：反映用于药品（含中药、民族药）监督管理方面的支出。

（十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安全监管（项）：反映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特种设备安全监管等质量监管专项工作支出。

（十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食品安全监管（项）：反映食品安全监管等专项工作支出。

（十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十四）、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反映用于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结余类科目

（一）、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二）、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三）、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四）、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四、“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五、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 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5年10月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2022年基层建设补助资金（豫财行【2022】38号文件						
镇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镇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7.37	0	10	0.0 %	0.00	
	财政拨款	0	27.37	0	—	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良好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曲屯所的办公区域进行维修改造，提升所容所貌，进行促进业务收入增长，保障办公业务正常开展。		对曲屯所的办公区域进行维修改造，提升所容所貌，进行促进业务收入增长，保障办公业务正常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投入建设成本	=27.37万元	27.37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区域维修改造面积	=836.54平方米	836.54平方米	10	10	0.00	
	质量指标	办公环境改善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及时性	及时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办公场所正常开展保障率	=100%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5%	96%	5	5	0.00	
总分					100	9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5年10月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2023年度考核奖励金						
		镇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镇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6	0	10	0.0 %	0.00
	财政拨款		0	6	0	—	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良好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3年度我局绩效考核管理得到的奖励，所涉及的业务范围涵盖四大安全底线等工作。			2023年度我局绩效考核管理得到的奖励，所涉及的业务范围涵盖四大安全底线等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投入成本	≈6万元	6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使用人数	≈320人	320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足额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资金使用及时性	及时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和谐社会建设	促进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收益群众满意度	≥90%	92%	5	5	0.00	
总分					100	9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5年10月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2024年打击传销规范直销及侵权假冒商品销毁专项经费						
		镇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镇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0	10	0.0 %	0.00	
	财政拨款	10	10	0	-	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良好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4年在全县范围内加大打击传销规范直销工作宣传力度，开展“网络监管铁拳行动”，多管齐下，及时规范直销、端掉传销和变相传销窝点，分片包干，层层落实“打传”责任制，与各部门协作配合，建立长效工作机制。			宣传力度，开展“网络监管铁拳行动”，多管齐下，及时规范直销、端掉传销和变相传销窝点，分片包干，层层落实“打传”责任制，与各部门协作配合，建立长效工作机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投入成本	≤10万元	10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出动执法人员人次	≥200人次	202人次	10	10	0.00	
	质量指标	减少群众损失	减少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案件结案率	≤100%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预计罚没入库额	增加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随机售房群众满意度	≥98%	98%	5	5	0.00	
总分					100	9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5年10月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2024年基层建设补助经费（豫财行【2024】24号）						
		镇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镇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80	0	10	0.0 %	0.00	
	财政拨款	0	80	0	-	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良好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玉都市场监管所和杨营市场监管所“一站式”服务建设，所在办公区域进行维修改造，建成后向辖区乃至全县企业、特色产业提供全链条、全方位、全过程的质量基础设施综合服务			市场监管所“一站式”服务建设，所在办公区域进行维修改造，建成后向辖区乃至全县企业、特色产业提供全链条、全方位、全过程的质量基础设施综合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建设成本	=80万元	80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区域维修改造面积	=1002平方米	1002平方米	10	10	0.00	
	质量指标	维修改造质量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及时性	及时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办公场所正常开展保障率	=100%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5%	96%	5	5	0.00	
总分					100	9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5年10月								
项目名称		2024年计量、质量鉴定及特种设备安全监管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镇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镇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	0	10	0.0 %	0.00	
	财政拨款		20	0	-	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良好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全县辖区内计量及特种行业设备情况，日常监督监管：锅炉企业52户、气瓶台账13家、电梯使用单位总计1175户、压力容器122家2万余套、压力管道3000多米、起重机械50余台、大型游乐设施6台		备情况，日常监督监管：锅炉企业52户、气瓶台账13家、电梯使用单位总计1175户、压力容器122家2万余套、压力管道3000多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投入成本	≥20万元	20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管对象	≥22356个	22366个	15	15	0.00	
	质量指标	鉴定评审结论正确率	≥99%	100%	15	15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工作开展的公正性	公正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监管对象满意度	=98%	98%	5	5	0.00	
总分					100	9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5年10月								
项目名称		2024年加油站数据管理云平台系统建设经费						
主管部门		镇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镇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0	0	10	0.0 %	0.00
	财政拨款		0	20	0	-	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良好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镇平县“加油站数据管理云平台”开展实施工作方案》，我县此建设项目需加装社会加油站49家，加油机166台，每台加油机安装费用9378.1元，建设费用为1556764.6元。 每年根据动态变化，加油机安装数量有增加，按实际加装台数及合同价格核算，3年资金支付比例分别为50%、25%和25%。按照市政府年度计划规		机166台，每台加油机安装费用9378.1元，建设费用为1556764.6元。 每年根据动态变化，加油机安装数量有增加，按实际加装台数及合同价格核算，3年资金支付比例分别为50%、25%和25%。按照市政府年度计划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投入成本	=20万元	20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加油机安装税控数量	≥166台	166台	15	15	0.00	
	质量指标	安装验收合格率	≥99%	99%	15	15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产生税收目标	达标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98%	5	5	0.00	
总分					100	9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5年10月								
项目名称		2024年全县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镇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镇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0	10	0.0 %	0.00	
	财政拨款		10	0	—	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良好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4年，为进一步实现全省市场监管领域有关部门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全覆盖和联合监管常态化。力争三到五年时间内，市场监管领域新型监管机制更加完善，实现综合监管、智慧监管。		市场监管领域有关部门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全覆盖和联合监管常态化。力争三到五年时间内，市场监管领域新型监管机制更加完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投入经费	≤10万元	10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一般检查事项抽查比例	≥5%	5%	15	15	0.00	
	质量指标	重点检查事项领域	质量、安全、公共利益方面	100%	15	15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抽查结果公示时效性	及时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98%	5	5	0.00	
总分					100	9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5年10月								
项目名称		2024年省级市场监管服务专项资金（豫财行【2024】24号）						
主管部门		镇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镇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96.7	0	10	0.0 %	0.00
	财政拨款		0	96.7	0	—	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良好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对辖区内市场主体的监管、对违法案件进行有效地查处，从而使重点行业经营秩序得到有效规范，违法行为得到有效遏制，消费者与企业合法权益得到有效维护，使人民群众消费安全感和满意度有效提升。			案件进行有效地查处，从而使重点行业经营秩序得到有效规范，违法行为得到有效遏制，消费者与企业合法权益得到有效维护，使人民群众消费安全感和满意度有效提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投入成本	≈96.7借以	96.7借以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管对象	≥85311家	85355家	15	15	0.00	
	质量指标	监管检查覆盖率	≈100%	100%	15	15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业务收入增长率	≥20%	2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6%	5	5	0.00	
总分					100	9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5年10月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2024年省级药品监管专项资金（豫财行【2024】26号）						
		镇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镇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3.6	0	10	0.0 %	0.00	
	财政拨款	0	3.6	0	—	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良好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豫财行【2024】26号文件要求，河南省财政厅下达2024年省级药品监管专项资金，主要用于药品抽验。		根据豫财行【2024】26号文件要求，河南省财政厅下达2024年省级药品监管专项资金，主要用于药品抽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投入成本	=3.6万元	3.6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药品企业监管覆盖率	=100%	100%	15	15	0.00	
	质量指标	药品抽检合格率	≥95%	96%	15	15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药品监管建议采纳率	=100%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监管对象满意度	≥95%	96%	5	5	0.00	
总分					100	9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5年10月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2024年中央食品监管补助资金（豫财行【2024】57号）						
		镇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镇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3.2	0	10	0.0 %	0.00	
	财政拨款	0	3.2	0	-	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良好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豫财行【2024】57号文件要求，下达我局2024年中央食品监管补助资金3.2万元，用于食品监督检查等工作。		根据豫财行【2024】57号文件要求，下达我局2024年中央食品监管补助资金3.2万元，用于食品监督检查等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投入成本	=3.2万元	3.2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食品企业监管覆盖率	=100%	100%	15	15	0.00	
	质量指标	食品抽检合格率	≥98%	98%	15	15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食品监管建议采纳率	=100%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监管对象满意度	≥98%	98%	5	5	0.00	
总分					100	9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5年10月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2024年中央药品监管补助资金（豫财行【2024】56号）						
		镇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镇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0.3	0	10	0.0 %	0.00	
	财政拨款	0	10.3	0	-	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良好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豫财行【2024】56号文件要求，下达 我局2024年中央药品监管补助资金10.3万元，主要用于药品稽查办案等工作		根据豫财行【2024】56号文件要求，下达 我局2024年中央药品监管补助资金10.3万元，主要用于药品稽查办案等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投入成本	=10.3万元	10.3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药品企业监管覆盖率	=100%	100%	15	15	0.00	
	质量指标	药品抽检合格率	≥98%	98%	15	15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药品监管建议采纳率	=100%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监管对象满意度	≥98%	98%	5	5	0.00	
总分					100	9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5年10月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2024年中央药品监管补助资金（豫财行【2023】167号）						
		镇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镇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7	0	10	0.0 %	0.00	
	财政拨款		15.7	0	-	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5	5		
		拨付合规性			5	5		
		使用规范性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豫财行【2023】167号文件要求，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药品监管补助资金15.7万元，主要用于药品稽查办案和不良反应监测等工作。		根据豫财行【2023】167号文件要求，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药品监管补助资金15.7万元，主要用于药品稽查办案和不良反应监测等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投入成本	=15.7万元	15.7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药品企业监管覆盖率	=100%	100%	15	15	0.00	
	质量指标	药品抽检合格率	≥98%	98%	15	15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药品监管建议采纳率	=100%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监管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98%	5	5	0.00	
总分					100	9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5年10月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县工作经费						
		镇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镇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0	10	0.0 %	0.00	
	财政拨款	10	10	0	-	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良好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4年为创建国家级食品安全县需要创建经费10万元，用于食品经营企业的宣传和监管经费		2024年为创建国家级食品安全县需要创建经费10万元，用于食品经营企业的宣传和监管经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投入成本	=10万元	10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辖区内食品经营企业监管覆盖率	≥100%	100%	15	15	0.00	
	质量指标	食品安全投诉举报处置率	≥100%	100%	15	15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食品安全监管建议率	=100%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6%	96%	5	5	0.00	
总分					100	9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5年10月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工作性项目经费						
		镇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镇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0	10	0.0 %	0.00	
	财政拨款		0	0	-	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良好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局系统办公正常运转；购置办公用品、耗材、差旅费、劳务费用等支出，不断提高服务群众水平。			保障局系统办公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投入成本	=57万元	57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用品及耗材采购完成率	=100%	100%	15	15	0.00	
	质量指标	办公用品及耗材采购合格率	=100%	100%	15	15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保障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人员满意度	≥90%	92%	5	5	0.00	
总分					100	9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5年10月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镇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镇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7.15	0	10	0.0 %	0.00	
		财政拨款：	0	7.15	0	-	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良好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印发《综合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管理办法》及国家总局有关要求，统一市场监管部门制式服装和标志，树立综合执法队伍新形象，规范执法行为和文明执法的要求。			综合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管理办法》及国家总局有关要求，统一市场监管部门制式服装和标志，树立综合执法队伍新形象，规范执法行为和文明执法的要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投入成本	≈7.15万元	7.15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装配备数量	≈325人	325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购置服装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采购计划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工作效率	提升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8%	98%	5	5	0.00		
总分					100	9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5年10月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制服用置专项经费						
		镇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镇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4.53	0	10	0.0 %	0.00
	财政拨款：		0	4.53	0	-	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良好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及市场监管总局要求，统一市场监管部门制式服装和标志。中标价格为男装3611.39元/人，女装为3599.76元/人，配备制服和标志所需经费由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纳入本级预算管理，并予以保障。			统一市场监管部门制式服装和标志。中标价格为男装3611.39元/人，女装为3599.76元/人，配备制服和标志所需经费由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纳入本级预算管理，并予以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投入成本	≈4.53万元	4.53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装配备数量	≈325人	325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购置服装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采购计划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工作效率	提升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8%	98%	5	5	0.00	
总分					100	90		